



常辅股份

证券代码：920396



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杜发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旭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旭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季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季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季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 (2025 年 9 月 30 日)	上年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比上年 期末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08,955,357.30	545,554,632.44	1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5,556,953.46	327,873,292.43	5.39%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43.25%	39.90%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43.25%	39.90%	-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2025 年 1-9 月)	上年同期 (2024 年 1-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末比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8,841,452.63	175,673,840.20	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40,105.54	25,054,020.89	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601,335.88	23,945,233.53	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11,130.93	63,379,788.68	-7.8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715	0.3493	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99%	8.2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65%	7.91%	-

项目	本报告期 (2025 年 7-9 月)	上年同期 (2024 年 7-9 月)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比 例%
营业收入	71,465,874.44	58,816,928.19	2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24,785.36	10,169,600.16	3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54,711.21	9,812,514.60	3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61,546.56	34,400,822.73	-48.6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851	0.1418	3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95%	3.3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87%	3.22%	-

财务数据重大变动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告期末 (2025 年 9 月 30 日)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1,200.00	-17.96%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持有的宁沪高速股票浮亏所致；
应收账款	107,099,845.74	27.19%	主要是由于三季度部分客户确认收入金额较大，报告期末尚未到付款时间，期末未到期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968,889.02	-52.19%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核电产品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74,163.50	-64.12%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收到退回的新厂区用地保证金 395.00 万元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75,306.74	60.95%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未来期间可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形成预缴企业所得税 23.42 万元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808.46	-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作为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权人，根据其破产重整计划安排，以信托受益权份额作为其债务清偿方式，公司对其债权折合为信托受益权份额 46,517 份，本期收到信托受益权偿债资金共 708.54 元所致；
在建工程	120,734,393.31	86.76%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新厂区建设在建工程增加 5,088.57 万元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36,527.27	51.19%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计提的员工股权激励费用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77.35 万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85,375.27	129.33%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新增设备预付款 410.86 万元所致；
应付票据	44,684,279.00	22.94%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用于支付采购款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359,569.50	-27.03%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发放上年末计提的工资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3,424,210.24	-39.92%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应交所得税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277.59 万元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417,162.70	-51.20%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末已背书未到期且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减少 361.73 万元所致；
长期应付款	78,352,800.00	100.00%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收到常州市武进区南夏墅街道拆迁安置办公室支付的第二期拆迁补偿款 3,917.64 万元所致。
合并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财务费用	82,432.02	123.45%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将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原因，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43.72 万元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880,042.83	64.70%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 75.32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减少 33.24 万元所致；
其他收益	978,226.09	42.77%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增值税加计抵减较上年同期增加 21.65 万元所致；
投资收益	59,336.48	157.69%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购买短期理财取得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9.16 万元、计入投资收益的债务重组损失增加 15.60 万元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000.00	-168.41%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持有的宁沪高速股票浮亏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59.00	-99.57%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1.36 万元所致；
营业外支出	0.00	-100.00%	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公司发生捐赠支出 3.00 万元，而报告期未有相关费用发生所致；
所得税	882,989.17	-77.39%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股票期权行权，未来期间可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所形成的所得税费用-276.27 万元所致。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89,492.26	-283.83%	主要是由于公司新厂区建设，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4,452.62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4,553.62	32.52%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实施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期行权，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127.05万元、取得银行贷款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00.00万元及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84.48万元所致。
---------------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6,225.11	
债务重组损益	-211,527.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5,864.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001.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839.8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68,462.35	
所得税影响数	29,692.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38,769.66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成本	102,875,288.84	103,352,895.18
销售费用	19,457,017.52	18,979,411.18

注：2024年3月28日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以及2024年12月31日

财政部正式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其中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进行了明确：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会计政策，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二、 报告期期末的普通股股本结构、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812,223	70.60%	0	50,812,223	70.6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93,446	6.80%	0	4,893,446	6.80%
	董事、高管	1,793,096	2.49%	0	1,793,096	2.49%
	核心员工	8,147	0.01%	8,909	17,056	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1,164,113	29.40%	0	21,164,113	29.4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738,663	20.48%	0	14,738,663	20.48%
	董事、高管	5,632,730	7.82%	0	5,632,730	7.82%
	核心员工	792,720	1.10%	0	792,720	1.10%
总股本		71,976,336	—	0	71,976,336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861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杜发平	境内自然人	19,632,109	0	19,632,109	27.2758%	14,738,663	4,893,446
2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84,372	0	6,284,372	8.7312%	0	6,284,372
3	姜迎新	境内自然人	3,320,537	0	3,320,537	4.6134%	2,490,403	830,134

4	张家东	境内自然人	3,046,836	0	3,046,836	4.2331%	2,285,128	761,708
5	常州市双灵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7,360	0	1,647,360	2.2888%	0	1,647,360
6	苏建湧	境内自然人	1,485,392	0	1,485,392	2.0637%	0	1,485,392
7	姜义兴	境内自然人	837,600	0	837,600	1.1637%	0	837,600
8	周建辉	境内自然人	829,512	-9,100	820,412	1.1398%	0	820,412
9	赵红杰	境内自然人	654,000	0	654,000	0.9086%	0	654,000
10	梅建澍	境内自然人	620,217	0	620,217	0.8617%	0	620,217
合计		-	38,357,935	-9,100	38,348,835	53.2798%	19,514,194	18,834,641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双灵合伙系杜发平、姜迎新、张家东、苏建湧、周建辉、赵红杰、梅建澍等自然人股东作为合伙人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是 ☒否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284,372
2	杜发平	4,893,446
3	常州市双灵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7,360
4	苏建湧	1,485,392
5	姜义兴	837,600
6	姜迎新	830,134
7	周建辉	820,412
8	张家东	761,708
9	赵红杰	654,000
10	梅建澍	620,217

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双灵合伙系杜发平、姜迎新、张家东、苏建湧、周建辉、赵红杰、梅建澍等自然人股东作为合伙人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大事件

重大事项的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事项	报告期内是否存在	是否经过内部审议程序	是否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临时公告查询索引
诉讼、仲裁事项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外担保事项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外提供借款事项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及执行情况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2024-086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季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2023-065 2025-008 2025-009 2025-085
股份回购事项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2025-009
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失信情况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重大事项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事项详情、进展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5,131,656.00	1.49%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0,100,000.00	2.92%
作为第三人		
合计	15,231,656.00	4.41%

1、2024年10月8日，武进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了公司诉施博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宁海商标事务有限公司侵权责任纠纷一案，诉讼请求为：请求两被告共同赔偿原告人民币47,616.00元及自起诉之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照LPR计算的利息。2025年3月25日，武进区人民法院作出（2024）苏0412民初12220号民事判决，判决驳回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公司不服，上诉至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6月27日，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5）苏04民终287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2025年5月6日，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了公司诉常州施耐德执行器有限公司、吴小

棉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一常州施耐德执行器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侵害公司第7类第9195610号“CZSND”、第9类第9195683号“CZSND”、及第9类第22624948号“SND”、第9类第75213661号“SND”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行为；2)判令被告一赔偿原告人民币500.00万元；3)判令被告二吴小绵在被告一承担责任范围的50%内与被告一承担连带责任；4)判令两被告承担公司为制止侵权而支出的合理开支人民币84,040.00元。2025年9月3日，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第一次开庭，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尚未收到民事判决书及其他法律文书。

3、2025年8月11日，公司收到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5）浙01民初2008号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纠纷案的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传票以及转送的民事起诉状、情况说明及证据，开庭时间是2025年10月24日。在举证期限内，公司依法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了管辖异议申请。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尚未收到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管辖异议民事裁定书。2025年9月23日，公司再次收到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开庭时间是2025年11月27日。

该案中，公司系第一被告，原告系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第二被告系广州荣访贸易有限公司，第三被告系杭州阿里巴巴广告有限公司。原告的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一、被告二立即停止侵犯原告第1493717号“施耐德电气”、G715396号商标权，即被告一停止生产、销售，被告二停止销售使用“施耐德”、“SND”等与原告商标相同或近似的标识；2.判令被告一、被告二共同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1000万元及合理维权费用人民币10万元；3.判令被告一、被告二在《法治日报》上刊登声明，消除影响；4.判令被告三断开侵权链接、下架侵权产品；判令三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公司初步分析民事起诉状及证据后，发现：1.公司暂未发现有使用“施耐德”中文的行为；2.公司系第7类第9195610号“CZSND”、第9类第9195683号“CZSND”及第9类第22624948号“SND”、第9类第75213661号“SND”注册商标的专用权人，商标性使用“SND”商标系合法使用，即使将“SND”作为型号的一部分，也系“SND”商标和产品名称的合法使用；3.被告二非公司的授权经销商，其实施的行为与公司无关；4.原告获取的部分证据系利用“目录遍历漏洞”访问公司后台数据获得的，正常的浏览者是无权限访问公司后台数据的；5.原告主张的经济损失畸高且其损失证据缺失。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由于本案尚未开庭，对公司的财务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妥善依法处理本次诉讼，保障公司的合法权利，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

2、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76,000,000.00	26,584,309.63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如上关联销售商品为向关联方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各类电动执行器产品，如上日常性关联交易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公司 2023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 10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 200 万股，其中股票期权 60 万份，限制性股票 140 万股。首次授予权益 178.4 万股，其中股票期权 60 万份，限制性股票 118.4 万股，预留权益 21.6 万股，其中限制性股票 21.6 万股，股票期权无预留；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6.70 元/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4.01 元/股；本计划拟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57 人，拟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6 人。包括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议案》，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2023 年 11 月 20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相关事宜。

2024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期权行权价格及预留权益授予价格》及《关于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等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将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4.01 元/股调整为 3.79 元/股，将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6.70 元/股调整为 6.48 元/股，将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由 4.01 元/股调整为 3.79 元/股；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 21.6 万股，预留权益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5 人。

2024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权益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完成了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相关事宜。

2025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一致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已经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发表了一致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调整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出权益总额、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方法、股权激励费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解除限售、行权、股份回购等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7 日披露的《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3-065）、2023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2024 年 11 月 27 日披露的《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权益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2025 年 2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8）、《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方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9）、2025 年 3 月 19 日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8）及 2025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的公告》。

4、股份回购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对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 1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价格：3.79 元/股（调整后）。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回购注销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合法合规性出具了法律意见，本议案已经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10,00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详情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7 日披露的《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

5、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序号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履行情况
1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4 月 21 日	-	挂牌	劳动用工承诺	正在履行中
2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8 日	公开发行	股份增减持承诺	已履行完毕
3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公开发行	限售承诺	已履行完毕
4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	2020 年 11 月	-	公开	填补被摊薄即	正在履

	监高	18 日		发 行	期回报承诺	行中
5	公司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8 日	公 开 发 行	利润分配承诺	已 履 行 完 毕
6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监高（独立董事除外）、公司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11 月 18 日	公 开 发 行	稳定股价承诺	已 履 行 完 毕
7	董监高	2020 年 6 月 5 日	-	公 开 发 行	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	正 在 履 行 中
8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监高	2020 年 11 月 18 日	-	公 开 发 行	发行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	正 在 履 行 中
9	股东	2017 年 8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7 日	定 向 发 行	放弃优先认购权承诺	已 履 行 完 毕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承诺事项。已披露的承诺事项详情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24-018）相关内容，截至本季度报告签署日，上述承诺除第 2、3、5、6、9 条已履行完毕外，其他承诺均在继续履行中。

6、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质押	31,822,538.00	5.2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质量、工程履约付款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流动资产	已背书转让	3,193,977.96	0.52%	已背书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总计	-	-	35,016,515.96	5.75%	-

公司上述资产权利受限事项是企业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7、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与江苏天启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年产 5 万套高端阀门控制系统项目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项目用地 79 亩，新建总建筑面积 70,332.60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110,143.55 平方米）；工程采用固定总价方式，总价人民币 115,880,000.00 元；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7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合同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签订〈年产 5 万套高端阀门控制系统项目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54）。该项目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并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开工。2025 年 3 月公司与江苏天启建设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双方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在原合同范围内增加了装饰装修及绿化工程，补充协议总价人民币 10,680,000 元。

由于建设过程中受天气及设计变更等因素影响，该工程未能在计划竣工日期完工，2025 年 9 月 19

日该工程已竣工, 并已提交工程竣工验收申请,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 竣工验收工作尚在进行中。

为了减少搬迁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工程竣工及其他相关验收完成后, 公司将在新厂区进行新设备的安装调试等工作, 在新厂区具备部分生产能力后再进行公司整体搬迁, 估计完成整体搬迁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前。

第四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291,035.24	163,601,337.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1,200.00	306,2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136,697.05	32,371,879.96
应收账款	107,099,845.74	84,205,992.08
应收款项融资	46,143,046.87	46,732,438.73
预付款项	968,889.02	2,026,565.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74,163.50	4,665,581.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0,985,067.34	68,372,366.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5,306.74	171,050.56
流动资产合计	407,825,251.50	402,453,411.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808.4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485,516.08	24,565,222.61
在建工程	120,734,393.31	64,646,869.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5,331,172.43	46,307,429.0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1,312.98	610,69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36,527.27	3,794,26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85,375.27	3,176,744.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130,105.80	143,101,221.23
资产总计	608,955,357.30	545,554,632.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684,279.00	36,347,760.18
应付账款	80,770,958.35	75,751,932.64
预收款项	11,615.60	12,066.50
合同负债	1,823,642.47	1,536,972.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359,569.50	11,455,666.59
应交税费	3,424,210.24	5,699,077.90
其他应付款	9,578,677.23	9,707,787.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417,162.70	7,002,476.29
流动负债合计	175,070,115.09	167,513,740.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8,352,800.00	39,176,4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975,488.75	10,991,199.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328,288.75	50,167,599.86

负债合计	263,398,403.84	217,681,340.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2,221,136.00	59,990,2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376,082.25	112,911,026.81
减：库存股	3,643,284.00	3,683,384.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397,695.04	3,195,080.99
盈余公积	25,000,558.68	25,000,558.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2,204,765.49	130,459,729.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5,556,953.46	327,873,292.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8,955,357.30	545,554,632.44

法定代表人：杜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旭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旭华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78,841,452.63	175,673,840.20
其中：营业收入	178,841,452.63	175,673,840.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2,049,625.22	147,726,519.88
其中：营业成本	107,807,347.25	103,352,895.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54,808.62	1,910,711.93
销售费用	19,037,301.04	18,979,411.18
管理费用	16,960,117.12	17,914,413.70
研发费用	6,407,619.17	5,920,681.57
财务费用	82,432.02	-351,593.68
其中：利息费用	472,095.62	497,409.75
利息收入	511,715.99	948,936.00
加：其他收益	978,226.09	685,160.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336.48	23,026.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000.00	80,4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0,042.83	-534,315.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7,024.44	-366,216.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00	13,689.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567,381.71	27,849,064.39
加：营业外收入	1,055,713.00	1,140,312.66
减：营业外支出		30,064.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623,094.71	28,959,312.51
减：所得税费用	882,989.17	3,905,291.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40,105.54	25,054,020.8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40,105.54	25,054,020.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40,105.54	25,054,020.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740,105.54	25,054,020.8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40,105.54	25,054,020.8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15	0.349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15	0.3493

法定代表人：杜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旭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旭华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953,410.61	185,651,428.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34,900.47	74,612,00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388,311.08	260,263,428.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533,698.30	85,152,160.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401,606.28	40,409,35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48,976.78	16,689,531.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92,898.79	54,632,59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977,180.15	196,883,64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11,130.93	63,379,788.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1,064.17	69,416.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0.00	29,25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10,508.54	30,009,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74,172.71	30,108,074.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263,664.97	15,737,421.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263,664.97	45,737,42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89,492.26	-15,629,346.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0,51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	2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70,512.00	2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3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67,165.62	13,647,751.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05,065.62	45,647,751.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4,553.62	-16,647,751.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922.25	-60,021.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76,837.20	31,042,669.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345,334.44	92,066,690.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468,497.24	123,109,359.45

法定代表人：杜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旭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旭华